

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湘南幼专 2023 年度基层党建工作 特色品牌创建活动方案

根据《湘南幼专 2023 年党建工作要点》《湘南幼专关于大抓党建基层基础工作方案》工作部署，现就开展基层党建工作特色品牌创建活动安排如下。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以《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为基本遵循，以“一融双创三强四力五化”要求提质增效。

“一融”，就是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学校高质量发展；“双创”，就是深化新时代高校党建示范和质量创优工作；“三强”，就是实现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强、组织功能强、服务意识强；“四力”，就是提升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五化”，就是持续推进组织设置标准化、组织生活正常化、管理服务精细化、工作制度体系化、阵地建设规范化。具体针对不同层次、不同类型的基层党组织，有所侧重。

二、目标任务

（一）建设目标。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二十大精神，按照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坚持培育为基、重在建设、典型引领、整体推进，以政治建设为统领，以质量攻坚为动力，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以推动事业发展为落脚点，严格对标看齐，杜绝软弱涣散党支部，争创“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

（二）主要任务。面向全校各基层党组织，按照“一院一品牌、一支部一特色”，全力打造一系列党建工作特色品牌。创建2个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并推荐参加省级评选；每个党总支至少申报2个“样板支部”，按照优中选优的原则，报省委教育工委参评。对标“五个到位”和“七个有力”，以点带面发挥品牌的引领带动作用，推动全校各级基层党组织组织力提升和党建质量提升。形成党委管方向、总支树标杆、支部成堡垒、党员做先锋、学校新发展的“五维一体”党建引领育人体系。

三、创建标准

基层党建工作特色品牌创建应与人才培养、专业建设、教学团队、志愿服务、思政育人、科研创新等结合起来、融合发展。通过创建品牌、培育品牌、宣传品牌、推广品牌，不断激发党建工作的动力和活力。“标杆院系”的培育创建参照见《湘南幼专“标杆院系”工作重点任务指南》（见附件1）；“样板党支部”培育创建参照见《湘南幼专“样板党支部”工作重点任务指南》

（见附件 2）。

四、申报基本条件

党建工作标杆院系要严格做到“五个到位”，所属基层党支部普遍做到“七个有力”，并在全校有较高知名度、典型示范意义突出。重点符合下列条件：

（一）党建工作“标杆院系”

1.学院党组织原则上至少成立 3 年，且在 2 年建设周期内保持稳定。

2.学院党组织不断加强党的政治建设，充分发挥领导核心作用，优化学院运行机制，模范执行学院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制度，各项制度健全，执行有力，能贯彻落实学校党建工作重点任务，提升师生思想政治工作质量，促进学院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学研究、社会服务等工作取得优异成绩。

3.近 3 年来，学院党组织曾获得校级（含）以上党组织的表彰，或在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中连续获得“好”或相应等次；所在学院多名师生获评校级（含）以上优秀共产党员或先进典型；在高层次人才、学科带头人、青年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成效突出。

4.近 2 年来，学院党组织在党建和意识形态领域未出现过重大问题，未发生过重大稳定事端、安全事故和舆情事件。学院领导班子成员未出现违纪违法、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等问题，学院未出现违反师德师风有关规定等突出问题。

（二）党建工作“样板支部”

1.教师党支部原则上至少成立2年，学工党支部原则上至少成立1年，且在2年建设周期内保持稳定。

2.党支部充分发挥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以提升组织力为重点，着力发挥在政治引领、规范党的组织生活、团结凝聚师生、促进学校中心工作等方面的主体作用，师生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和亲和力强，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等领域取得优异成绩。

3.近2年来，党支部或党支部书记曾获得校级以上党组织的重大表彰，或在党组织书记抓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工作中连续获得“好”或相应等次；至少1名支部成员获评校级（含）以上优秀共产党员、师德典型、三好学生、优秀学生干部等荣誉称号；教师党支部在“双带头人”支部书记培育、加强教师思想政治工作、促进学校事业发展等工作中做出突出成绩，学工党支部在推进思想教育、专业学习、志愿服务、社会实践、就业创业等方面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4.近2年来，党支部在党建和意识形态领域未出现过突出问题，未发生过影响安全稳定的重大事件；党支部成员未出现违法违纪、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师德师风等问题。

五、创建程序

各基层党组织要按照培育创建的目标任务、创建标准和基本条件开展培育及申报工作。学校组织进行审核和评选，经公示后

确定培育创建项目。

（一）组织申报阶段（2023 年 4 月）

1.申报要求。每个党总支至少申报 1 个党建工作“标杆院系”、2 个党建工作“样板支部”。参与申报的党组织应对照重点任务指南，梳理总结党建工作基础、成功做法、特色经验等，统筹谋划建设周期和工作目标、实施计划、预期成果，编制经费预算，按类别分别填写《申报书》（见附件 3），请于 4 月 30 日前报学校组织人事处（纸质版一式两份签字盖章交行政一办 307 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 xnyzzxc236@163.com 邮箱）。

2.遴选确定。组建专家组进行评议，择优推荐入选名单，报学校党委审核，确定正式入选名单，并挂网公示。择优推荐校级党建工作“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参加上级有关评选活动。

（二）培育初建阶段（2023 年 5 月—2023 年 6 月）

入选的基层党组织要按照建设计划，认真抓好培育创建工作。学校各基层党组织要坚持软件建设和硬件建设相结合、统筹规划和分步实施相结合、整体提升和品牌塑造相结合，按计划、分步骤开展培育创建工作。建设期内，创建党建工作“标杆院系”要着重围绕“五个到位”、抓好党建重点任务落实等出成果，充分发挥推广示范效应；创建党建工作样板支部要围绕“七个有力”，在创新工作方法和支部建设上出成果。

成果形式包括但不限于：1.成熟有效的党建工作体系、机制办法；2.优秀基层党建工作办法、党建促业务典型案例；3.公开

发表的相关研究论文、出版的专著等；4.有较大影响力的宣传平台、网络阵地；5.高校师生思想政治工作品牌、育人载体；6.经验推广示范、辐射带动成效等。

（三）中期考核阶段（2023 年 7 月—2023 年 8 月）

采取目标管理和过程管理相结合的方式，加强培育创建工作管理考核。“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培育对象提交中期工作进展总结和成果报告。依据《工作重点任务指南》《湘南幼专关于大抓党建基层基础工作方案》，围绕“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组织生活和党员教育管理与服务等日常评价和工作进展进行考核评估。

（四）巩固验收阶段（2023 年 9 月—2023 年 11 月）

2023 年 11 月底前，对各基层党组织开展项目验收工作。各基层党组织应于 2023 年 10 月底前，提交工作总结报告、培育创建成果。相关成果汇编原则上不能少于“三个一”：即，在体制机制、经验举措、方法办法上形成 1 套可复制、能推广的典型经验，1 个党建促业务的典型案例，制作 1 个示范点建设微视频。创建成果资料装订成册，并于 2023 年 10 月 15 日前报学校组织人事处（纸质版一式两份签字盖章交行政一办 307 办公室，电子版发送至 xnyzzxc236@163.com 邮箱）。

2023 年 12 月公布评定结果，评定达标的，命名为湘南幼专党建工作“标杆学院”或“样板支部”，同时设置“双带头人标兵”“党务工作示范岗”“青年教工党员示范岗”等奖项，表彰

在创建工作中表现突出的党员。评定不达标的予以通报批评，严格追责问责。

六、工作保障

对培育创建的校级“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学校党委在建设周期内给予一定经费保障。对成功申报省级(含以上)“对标争先”示范创建的基层党组织，学校给予党建专项经费配套资助。

“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的党建专项经费列入学校党建专项经费年度预算，经费使用本着勤俭节约的原则，严格执行学校关于党建活动经费使用的规范流程和财务管理要求。

- 附件：1.《湘南幼专“标杆院系”工作重点任务指南》
2.《湘南幼专“样板支部”工作重点任务指南》
3.《湘南幼专“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申报书》
4.《湘南幼专基层党建工作特色品牌创建活动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湘南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党政办公室

2023年4月17日

附件 1

湘南幼专“标杆院系”工作重点任务指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党组织领导和运行机制到位	1.1 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上级党组织决定有效宣传贯彻执行，保证监督作用充分发挥。	（1）加强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宣传教育，不断增强干部师生的“四个意识”“四个自信”，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2）充分发挥党组织政治核心作用，通过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等形式及时传达部署、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党组织决议。
	1.2 坚持民主集中制，健全完善院党组织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制度，领导班子整体功能强，议事决策水平高。	（1）及时修订完善学院党组织会议、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确保职责清晰、边界明确、执行到位。 （2）通过党政联席会议，讨论和决定本学院重要事项，充分发挥对党建工作的主导作用。对重大事项的把关作用充分发挥，涉及办学方向、教师队伍建设、师生员工切身利益等重大事项，党组织先研究再提交党政联席会议决定。 （3）学院班子成员工作职责明晰，集体领导、党政分工合作、协调运行的工作机制顺畅，围绕学院改革发展稳定和涉及师生切身利益的重大事项统筹谋划、科学决策，推动学院事业发展取得显著成绩。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政治把关作用到位	2.1 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在教学科研管理等重大事项中，坚持正确的政治立场、政治方向、政治原则、政治道路。	(1) 意识形态工作体系健全、制度规范、责任明晰，落实到岗到人，每年至少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 2 次，并向党委专题汇报 1 次。 (2) 网络意识形态责任落实到位，注重增强风险防控意识和能力，加强网络阵地管理，做强正面思想舆论，做好舆论引导、舆情应对工作。 (3) 在教师引进、课程建设、教材选用、学术活动等重大问题上把好政治关，程序规范、责任明晰、成效突出。 (4) 发挥在维护主流意识形态中的战斗堡垒作用，发挥广大教职工特别是党员教师在维护主流意识形态中的先锋模范作用。
	2.2 加强对学院学术组织、研究机构、学生社团等的引导，管好各类宣传思想文化阵地。	(1) 学院党组织定期研究学术组织、学生社团建设发展工作，明确专门学院领导或党员干部联系指导开展工作。 (2) 统筹课堂教学、教材建设、项目资助、对外交流等工作，着力做好少数民族学生教育，确保学校和谐稳定。 (3) 有党建文化阵地。打造独立的党建文化走廊、文化墙或其他展示窗口，宣传党建创新工作和党建知识，设有党政组织机构、党员风采、党建特色、公示栏等内容，文化阵地设计布置有氛围、有特色、有亮点。
3.思想政治工作到位	学院理论学习中心组制度、师生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健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教育深入开展，师生思想政治工作亲和力和针对性强。	(1) 学院理论中心组学习制度、师生政治理论学习制度健全完善，扎实推进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进教材、进课堂、进头脑。 (2) 定期调研分析党员和师生思想政治状况，加强师生理想信念教育，强化党员日常教育培训。学院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每学期讲党课或思想政治理论课至少 1 次。 (3) 加强和改进新时代思想政治工作，结合学院专业设置，深入挖掘思政元素，充分发挥“大思政课”的作用，形成全员全过程全方位育人的良好氛围和机制。 (4) 健全教师学习制度，每月双周二下午组织教师开展集中理论学习，不断提高教师思想政治素质和育德育人能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4.基层组织制度执行到位	4.1 对师生党支部工作指导推动到位，基层组织设置合理、按期换届。	(1) 坚持学院党组织班子成员结合分工联系教师、学生党支部制度，推动高校党建各项任务落到基层党支部。 (2) 优化党支部设置，在建立提醒督促机制，所属党支部按期换届，严格按照程序选举党支部委员会和书记、副书记。 (3) 严格党支部建设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立健全党支部工作考核办法，完善责任清单，细化责任要求，加强督导检查。开展学院软弱涣散党支部整顿工作，建立健全党支部常态化整顿机制。 (3) 建立健全党支部工作考核评价办法，完善责任清单，细化责任要求，加强督促检查。
	4.2 党内集中学习教育、经常性教育有序推进，党内组织生活经常、认真、严肃。教育、管理、监督党员和组织、宣传、凝聚、服务群众工作扎实有力，党务公开、党纪处分、组织处置等制度执行到位。	(1) 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大学习教育活动，学思想、强党性、重实践、建新功。党员领导干部民主生活会、“三会一课”和民主评议党员等制度执行严格。党员领导干部按规定参加双重组织生活落实到位。 (2) 严格党员日常管理，组织关系管理有序，党费收缴管理规范。做好党内统计工作，加强党建工作信息化建设，推动学院党务公开。 (3) 组织师生党员充分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带头攻坚克难，承担重大改革发展稳定任务，积极做好联系服务群众工作，努力帮助师生解决实际问题。 (4) 健全党风廉政建设制度，综合运用“四种形态”，重点运用“第一种形态”，加强对师生党员的教育监督管理，对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及时咬耳扯袖、督促改正。对违反党纪的党员，及时报请上级党组织研究批准，按程序作出党纪处分、组织处置。
	4.3 师生党支部书记选优配强，“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全覆盖。	(1) 认真履行“双带头人”教师党支部书记培育责任，做好“双带头人”党支部书记选配、培养、使用等工作，力争3年内使教师党支部书记普遍成为“双带头人”。 (2) 注重从优秀辅导员、骨干教师、优秀大学生党员中选拔学生党支部书记，选优配强支部委员。 (3) 坚持学院班子成员联系师生党支部制度，建立党支部书记工作考核机制，推进党支部书记抓党建述职评议考核工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5.推动改革发展到位	4.4 在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和大学生中培养入党积极分子、发展党员工作成效明显。	(1) 细化年度教师党员发展工作安排，指导教师党支部切实做好在高层次人才、青年优秀教师中发展党员工作。学院党组织书记、教师党支部书记常态化联系教师入党积极分子，主动帮助引导他们向党组织靠拢。 (2) 坚持把政治标准放在首位，严把党员发展质量关，做好在高校学生中发展党员工作，将“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作为重要渠道，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
	4.5 专职组织员配齐配强。	(1) 推进组织员队伍建设，至少配备1名专职组织员。 (2) 加强组织员培养培训，充分发挥他们在基层党建、党员发展、党内监督等方面的专职专责作用。
	5.1 谋划推进、保障落实人才培养、学科建设、科研管理等重大改革、重要事项、重点安排坚强有力。	(1) 强化院系党组织政治功能、组织功能和服务功能，充分发挥政治引领、思想凝聚、组织保证等作用，深入谋划部署、扎实推进落实学院改革发展稳定各项工作。 (2) 做好组织、宣传、凝聚、服务师生工作，团结凝聚、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院重大改革、重要事项、重点安排，取得优异成绩。
	5.2 党的建设和群团组织建设和基层治理体系建设和维稳工作体系建设有机融合。维护学校和谐稳定，文明校园、平安校园建设业绩突出。	(1) 做好学院统战工作，加强对党外知识分子的思想引领，抓好民族宗教等工作。 (2) 坚持以党的建设带动群团组织建设，加强学院工会、教代会工作和共青团工作，加强对学生社团的管理、引导、服务和联系。 (3) 全方位管理重点事项、重点对象、重要节点、重要阵地，健全完善师生安全稳定教育体系、综合防控体系和应急处置体系。

附件 2

湘南幼专“样板支部”工作重点任务指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1. 教育党员有力	1.1 突出政治功能，党员教育扎实有效。	(1) 扎实开展党的二十大学习教育活动，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党员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教育党员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 (2)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宣传执行上级党组织及本支部的决议，支部党员、干部师生始终在思想上政治上行动上同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1.2 “三会一课”制度规范落实，支部主题党日严格规范。	(1) “三会一课”突出政治学习和党性锻炼，做到形式多样、氛围庄重。每月召开 1 次支部委员会会议，每季度召开 1 次支部党员大会。党支部书记每年至少讲 1 次党课。党员领导干部按规定过好双重组织生活。 (2) 每月相对固定 1 天开展主题党日，党员参与率达 80% 以上，有充分的宣传报道。坚持落实第一议题制度。
2. 管理党员有力	2.1 党员发展、党员培训、党籍管理、党费收缴、党员激励关怀帮扶等工作扎实有效。	(1) 坚持党员发展标准，严格党员发展程序，注重政治合格，端正师生入党动机。教师党支部积极团结凝聚高层次人才、优秀青年教师，符合条件的及时吸收入党。学生党支部将“推荐优秀团员作为入党积极分子人选”作为重要渠道，严把“质量关”，重视发展少数民族学生入党。 (2) 党员组织隶属关系明晰，严格落实党员党组织关系接转、党费收缴、使用和管理的工作。党员激励关怀帮扶工作务实管用、常态长效。 (3) 按年度组织师生党员开展集中学习培训，时间一般不少于 32 个学时。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2.2 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挥。	(1) 教育引导师生党员在日常教学科研生活中亮出党员身份、立起先进标尺、树立先锋形象。 (2) 教育引导教师党员努力成为“四有好老师”“四个引路人”和“四个相统一”的表率，学生党员努力成为“爱国、励志、求真、力行”“勤学、修德、明辨、笃行”“六有大学生”的表率。
3. 监督党员有力	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监督党员履行义务、遵规守纪及时到位。	(1) 严格用党章党规党纪规范党员行为，教育引导党员模范遵守教师职业道德规范、践行学术道德、严守纪律底线。落实谈心谈话制度，党支部委员之间、党支部委员和党员之间、党员和党员之间，每年谈心谈话一般不少于1次。 (2) 及时掌握了解党员思想动态，善于发现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咬耳扯袖”成为常态。每年至少召开1次组织生活会，严肃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认真查摆和解决问题。 (3) 党支部一般每学期末向上级党组织报告1次支部工作，每年向支部党员大会报告工作情况。党员一般每年向党支部汇报1次学习、思想和工作情况。党支部一般每年开展1次民主评议党员。 (4) 党员组织处置等措施有效运用、稳妥有序。党员退出机制健全，及时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
4. 组织师生有力	引领带动师生投入中心工作的动员力、实效性强。	(1) 积极参与学院重要事项讨论决策，师生思想政治工作针对性和亲和力强，最大限度地把师生组织起来，引领带动师生积极投身学校改革发展、维护学校和谐稳定。 (2) 教师党支部团结带领广大教师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 (3) 学工党支部积极参与班级、年级、学生组织管理工作，引领优良班风学风校风建设，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5.宣传师生有力	5.1 学习传达上级党组织决策部署及时到位。	(1) 组织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教育，引领师生听党话、跟党走，把师生思想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 (2) 认真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及时学习传达上级党组织的决议，结合本单位实际抓好组织落实。
	5.2 注重发现树立、宣传推广师生身边典型人物、典型事迹。	(1) 注重发现挖掘师生身边典型，深入提炼树立具有较大影响力代表性、可学习可复制的典型经验、典型人物、典型事迹。 (2) 充分利用校园内外、网上网下等宣传平台，通过组织宣讲报告、座谈交流、文化文艺活动等形式，广泛宣传典型，充分发挥示范带动作用，形成广大师生学做先进、争当先进的浓厚氛围。
6.凝聚师生有力	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有机融入教师教学科研、学生学习生活。	(1) 教育引导支部党员、任课教师深入挖掘提炼各门课程中蕴含的思想政治教育元素，发挥“课程思政”育人功能。 (2) 把思想价值引领贯穿支部党员、教师论文选题、科研立项、教学改革等工作中，推进师生遵循中国特色学术评价标准和科研评价办法。 (3) 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培育践行贯穿师生专业课实践教学、社会实践活动、创新创业教育、志愿服务等过程，增强思想引领和价值观塑造的实效性。 (4) 关心了解师生思想政治状况，及时回应师生重大关切，防止各类错误思想文化侵蚀，建立健全预警机制，积极做好教育引导工作。
7.服务师生有力	常态化了解师生困难诉求、倾听师生意见建议，师生有困难找支部、有问题找党员的帮扶机制健全有效。	(1) 坚持以支部党的建设带动所在单位团组织、工会组织建设，常态化做好联系、服务师生工作。 (2) 健全困难师生关心帮扶机制，把解决思想问题和解决实际问题相结合，积极开展服务、帮扶、慰问等活动。 (3) 搭建交流平台，丰富服务载体，及时了解、听取、回应师生意见和诉求，把党支部建成党员之家、师生之家，增强师生归属感获得感。

附件 3

湘南幼专“标杆院系”和“样板支部”申报书

填报单位：

推荐类别			
☐ 党建工作标杆院系		☐ 党建工作样板支部	
学院名称		学院名称	
学院党组织名称		党支部名称	
院系党组织 成立时间		党支部 成立时间	
学院党组织书记 姓名		党支部书记 姓名	
学院党组织书记 办公电话		党支部书记 办公电话	
联系人姓名、 职务、手机号码		联系人姓名、 职务、手机号码	
体现满足评选条件的基本情况（500 字以内）			
所获重要奖项（不多于 3 项）			

特色品牌简介（简明扼要，突出特色，700 字以内）

基层党组织意见（应明确说明是否经过学院党总支研究，是否同意推荐）

负责人（签章）：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学校党委审批意见

加盖公章
年 月 日

此表双面打印，2023 年 4 月 30 日前上报纸制版一式两份，电子版发至邮箱 xnyzzxc236@163.com。

附件 4

湘南幼专基层党建工作特色品牌创建活动
先进个人推荐审批表

填报单位：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日期	
入党时间		参加工作 时 间			所在 支部		
党 内 外 职 务							
推荐类型	☐ “双带头人”标兵 ☐ 党务工作示范岗 ☐ 青年教工党员示范岗						
基 本 情 况	体现满足评选条件的基本情况（500 字以内）						
曾 获 奖 励							

主 要 事 迹	(简明扼要，突出特色，700 字以内)
基层党委 (总支)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学校党委 意 见	盖 章 年 月 日

(请双面打印)